# 國立成功大學挹注附屬南工補助經費
# 【培育國際外語人才計畫】
# 參加成大推廣教育「外語進修班」課程報名學費補助申請書

| | | | |
|---|---|---|---|
| 學年度 | 115 | 申請日期 | 年　月　日 |
| 姓　名 | | 連絡電話 | |
| 電子郵件 | (核定結果通知用) | | |
| 身　分 | □學生　請填班級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<br>□教師　請填處室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<br>□職員　請填科別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 | | |
| 報名課程<br>班級名稱 | | 期別<br>開班日期 | ＿＿＿＿＿ 期<br>＿＿年＿＿月＿＿日 |
| 課程結束後是否規劃參加相關語言檢定 | □ 是　□否 | 語言檢定 | □ 多益檢定<br>□ 全民英檢<br>□ 其他語言檢定 |

| | | | |
|---|---|---|---|
| 申請人簽名<br>學生需家長加簽 | 研發處 | 主計單位 | 校長 |
| | | | |

核定結果：□同意補助　□不同意補助　　編號：
(研發處核定)

備註：

1. 參加課程限成大外語中心開辦推廣教育「外語進修班」課程，每人每期限報名一門課程。
2. 報名學費補助 3,600 元(原收費標準每門課程 4,800 元，本校師生 75 折優待)。
3. 申請人須先送申請書經核定後始可報名參加。
4. 核可後先自費報名參加成大外語中心的推廣教育「外語進修班」，課程期滿結束備妥下列文件向研發處辦理申請補助。
   (1.) 國立成功大學發給「推廣教育非學分班結業證明書」影本，無證明書不予補助。
   (2.) 報名繳費收據正本。
   (3.) 本申請書影本(需核定同意)。
5. 本計畫限補助課程報名費，上課如需教材費請自行負擔。
6. 每期課程補助人數 25 人，含學生 20 人、教職員 5 人(以報名順序優先，人數可流用)。
7. 師生以優惠身分報名成大課程，須備妥相關證明文件供成大查驗：學生/本校學生證、教職員/在職證明。
8. 參加本計畫有關英語檢定課程學生，取得多益 550 分以上或全民英檢中級檢定合格證明，補助該項檢定報名費(限補助一次)，詳情請洽研發處。
9. 國立成功大學外語中心課程資訊：國立成功大學外語中心/推廣教育外語進修班/課程簡章及報名辦法 https://flc.ncku.edu.tw/p/412-1144-17725.php?Lang=zh-tw